

我们住的地方有一条金沟河,民国时“日产斗金”。现在却很少有人来淘金了,上游河岸千疮百孔,到处是淘金人留下的无底“金洞”。我们住在下游,用淘洗过金子的河水浇地,也能在河边的淤沙中看见闪闪发亮的金屑。这一带的老户人家,对金子从不稀罕,谁家没有过成疙瘩的黄金,我们家就有过一褡裢金子,听我后父讲,他父亲那时也去上游的山里淘金。麦收之后,地里没啥活了,赶上马车,一人拿一把小鬃毛刷子,在河床的石头缝里扫金颗粒,几十天就弄半袋子。

我们家那一褡裢金子,后来不知去向。后父只是说整光了,就没说了。有几年他说自己藏有金子,有几年又说没有了。我们就在他的金子谎话里,过了一年又一年。到现在,家里再没有人会相信他藏有金子了。

但我们家确实有过一褡裢金子。我后父也确实是一个有过金子的人,他说起金子来,一脸的自足和不在乎。

我们家邻居也有过一褡裢金子。那家的王老爷子,却从来不提金子的事。后父说,他们家的金子,在解放前“三区革命”逃战乱时,过玛纳斯河,家里的马不够用,把一褡裢金子交给本村的一个骑马人,过河后就失散了。

多少年后,王老爷子竟然找到了那个人,他就住在河对面的玛纳斯县,那个人也承认帮别人驮过一褡裢金子,但过河后为了逃命,就把金子扔了。

“命要紧,哪能顾上金子。”那个人说。

王老爷子开始不信,后来偷偷打探了几年,这家人穷得钩子上揽毡,根本不像有金子的人家,后来就不追要了,而王老爷子也再不提金子的事了。

那我们家的金子呢?后父闭口不说。早先我们住在他的旧房子,他有时给我母亲说金子的事。我隐约觉得他藏有金子。他是这里的老人,家底子厚。啥叫家底子,就是墙根子底下埋有金子。听说村里的老人人都藏有金子,但却从来不说自己有。成疙瘩的金子埋在破房子底下,自己过穷日子,装得跟没钱人似的。我母亲也半信半疑地觉得我后父有金子,他不出来可能是留了一手。

我们家搬出太平渠村那天,有用的东西都

景老师消失在地平线

□李骏虎

我就是传说中的那个偏科生,俗称“跛腿子”,从小学初中,每逢考试语文成绩都是全班第一,作文几乎回回满分,而数学真不能提,从来没记得及格过,尤其是“19”这个分数总阴魂不散地缠着我。每每等到父亲钻进被窝,我忐忑地推开一道门缝,试探地递上那标着鲜红“19”的数学试卷。父亲不能赤条条地眺下炕来教训我,只投过来一股极度失望的目光,让我羞愧得想在地下找个缝钻进去。

那年,我18岁了。每个人都能等到幡然悔悟的那么几年,一下子就变成了个大人,一股子气顶在脑门上,豪气鼓满胸膛,要玩了命地奋斗,要改变自己的命运,要拿青春赌明天。我化名“李云翔”,选择了一个偏僻些的中学去复读(已经是第二年复读了),我的心思是神秘的,也是雄心勃勃的,要创造一个崭新的自我。

这个新成立的初级中学相当破败,前身是一所废弃的苏式营房。每个年级只有一个班,我的班主任叫景长好,代数学课。有意思的是,直到毕业多年后,我还以为我的班主任是叫“景长浩”——“浩气长存山河壮”嘛,没想到竟然是个有女人嫌疑的“长好”。这多少让景老师多了几分喜剧的色彩。

他本身也是很喜剧的形象:瘦高,扁平而赤红的脸,鼻子小而尖,两抹稀疏的黄胡须卷曲着,说话带有很缓慢而低沉的喉音,表情总是似笑非笑。比他的语速还要缓慢的是他的脚步,晃荡的裤管下是一双不系鞋带的解放胶鞋,前脚蹭出去半天了,后脚还在犹豫着是否该跟上。

就是这样一个人让人忍俊不禁的人,却极有威严,班上我那几个好友也是没人敢惹的“霸王”,但见了景老师都缩起脖子,谁都不敢造次。据说,看房的老两口最后一只母鸡被偷吃后,景老师曾把其中几个单独叫进办公室,按在床上扒了裤子,用他那磨光花纹的胶鞋底着实打了几十下。多年后我们在一起笑谈,那谁嘻嘻哈哈没完,直到笑出眼泪来,不迭声地说:“服了,服了,那家伙真打啊,打起来没完,打服了打服了……”偏偏是这几个,和景老师感情最深,毕业后经常去看望恩师,师生之间像哥们一样说笑着回忆从前。

有件事存疑,那就是景老师的袜子。据说他从来不洗袜子,穿脏了就压在床铺下,把早先压在底下的那一双再拿出来穿,久而久之,他的袜子从床铺下拿出来竟然能站得住的。这是说景老师的懒,他懒到什么程度呢?喝点酒能大睡一天,半夜三更才爬起来。这个时候爬起来,是有个中缘故的。

我们这些农村孩子知道升学是惟一的出路,所以大家都憋着劲赛跑,别人睡觉的时候自己悄悄溜到教室里用功,通常凌晨一两点钟,还会有十几个人静悄悄地在学习。这个时候景老师悄没声息地进来了,穿一件红色的旧运动衣,披着洗褪色的黄军装,眯着眼睛扫视一圈,径直走到坐在门口的学生身边,先把双肘支在课桌上,才把屁股放在

墙根。往往是坑挖得越大,越证明没挖到东西。

在我们村边,那个挖得最深最大的坑,已经被当成水库,我们叫它金坑水库。另几个小一点的坑被村民放水养鱼,有叫金鱼塘的,也有叫金塘子的。这些土坑纷纷被村民承包,合同一定60年。那些人都鬼得很,借养鱼的钱把坑又往大往深挖,说是整理鱼塘,其实想侥幸找到金子。找不到也不要紧,养着鱼,占着坑,反正有一坛金子在里面呢。这里的老人,都相信金子没有走远,好多走远的人又回来,守着早已破败的老房底子。从没听说谁挖到或拾到过金子,但埋金子的地方会被牢牢记住。多少年后谁做梦听到黄金的动静,这地方又会无端地被挖一个大坑。

我后父的旧院子,以后会不会被我们挖成一个大坑呢?

我有时候想,后父可能真的藏有金子呢。他经常回太平渠村去看他的老房子,早年家里有马车时赶着马车去,后来我们家搬到县城,马车卖了,他就坐班车去。说是去要账。那院老房子作价450块钱卖给冯四,只给了200块,剩下的钱一直要不回来。冯四没钱,一年四季都没钱。他是五保户,不种地,村里救济一点口粮。冯四不可能把口粮卖掉还我们家的钱。后父知道这些,但依旧每年去要。去了就跟冯四一起住在老房子里。我们就想,他可能打着要钱的幌子,去看他埋的金子。这么多年,他反反复复地去太平渠,可能已经把金子挖出来了,但挖出来会藏在哪儿呢?可能已经埋到我们现在的房子底下。

也许他没挖出来,那些金子依旧在太平渠的老房子底下。也许后父把它埋进去时就没想过要挖出来,他是留给自己的。留到最后,不知道会以什么样的方式传给我们。也许他隐约说那一褡裢金子的时候,就已经把它给了我们。后父现在有80岁了,因为年龄大,这几年去太平渠少了,金子的事也说得少了。但经常说起村里的老房子,说冯四的钱还没给,说要把老房子收回来,后父这样看重他的老房子,总让我们觉得那个老房子底下真的埋了金子。

将来有一天,我们会不会真的相信了那一褡裢金子的事,兄弟几个,雇一台推土机,轰轰隆隆地开进我们的老院子?

瑄瑄

□林那北

瑄瑄是个台湾女孩。

因为有林志玲、萧蔷她们如鲫过江般的莺语鸟声弥漫,台湾女孩从前在我的印象中都恰如风中柳枝,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。

瑄瑄却不是。

我们是在夏天最热的时光里见到瑄瑄的。她是台湾一家名声显赫的电视台的员工,因为一个两岸合作的电视节目,我们东去,瑄瑄作为接待方款款出现,一出现就吓我一跳。她不是长裙飘飘,不是长发妩媚,竟穿着牛仔裤,是那种又短又紧的热裤,赫然坦露出白花花的大腿,而迈出的步子大且急,带着强烈的蹒跚感。

当天晚上在台北著名的小吃店鼎泰丰吃包子,菜点得太多了,满桌剩得东一碟西一碟。我们还拘谨端坐着,几个主人已经开始以划拳定胜负,谁输谁吃残菜。

瑄瑄出手与别人不同,她不是光舞动拳,不是光喊着“哥俩好啊”、“五魁首啊”、“六顺顺啊”,在一一下一下与人“搏斗”之时,她身子大幅度地歪来扭去,肢体语言相当的丰富——她竟向跟她角逐的男同事抛以色彩浓郁的狐媚表情,眼睛一眨一眨地撒娇。这是干什么?是慨然用上美人计了,以期分散对手的注意力。所以她总是胜,一胜再胜。

之前我真的没见过谁会把孙子兵法如此巧妙地用到饭桌上,而且用得这么充满喜感。瑄瑄,这个女孩的好玩,第一天就灿烂呈现了。

接着我们花了20多天在岛内踩点勘景,瑄瑄带我们一起走,住行全管。无论夜间闹腾到几时,第二天一早,她一定先于我们等在车旁了,棒球帽、T恤衫、休闲裤、运动鞋,男性十足。“女人当男人用,男人当畜生用”,这句话是电视界的流行语了,从瑄瑄身上我们算是见识到了。

她累吗?看上去竟比男人还抗打击。盛夏中的露天作业,大汗一层层地往外冒,她身上的T恤总是湿的,但有男记者扛着三角架不方便工

作,她接过去抱起;各地请来指点古迹的老师,她替人家背包拿水。她身上常常挂着大家的大包小包,如同一个正兴致勃勃进行拉练的士兵,脸上却从来都像刚中过奖似的喜庆与欢乐。

面对一些不期而至的黄色笑话,她眉飞色舞地承接,伶牙俐齿地应对着,巾帼不让须眉。路过那条著名的华西街,她甚至配合众人的玩笑,把围巾罩上头,慵懒地斜靠门旁,扭动腰肢,甩过媚眼,做妓女状让大家拍照。但玩笑之外,从未见她有轻浮的举动,甚至私下跟我说起某个男人的嫖妓之举时,语句就顿时坚硬起来。可放得姿意,也可以收得端庄,这就是瑄瑄。

因为片子拍摄的需要,我们不时地要与当地史文专家接触,甚至要到计划外的某个点了解某段史实,而接头联络的活全是瑄瑄包办。每次对着话筒她马上变成娇弱的女子,话语是接近林志玲的娇喘。然后合上手机,兴奋地手臂一举,“吧!”的一声高喊,又摇身变回原来的瑄瑄。她确实把台式公关的美妙徐徐向我们展示了,多麻烦的事,一通电话下来,一定OK。

那会儿台湾正处于旱季,阳光炽烈,仿佛要把万物一把烤干。我年老体弱,多年不曾有过在太阳底下曝晒的待遇,猛地被晒,终日都头晕眼花,宛若一株蔫掉的老草。突然间发现一旁有风吹来,风中带着几丝芬芳。侧脸一看,是瑄瑄,她正用杂志或者棒球帽一下一下扇着,看似为自己打扇,却是巧妙地把风刻意传递给我。或者我跟当地史文专家正聊着,背上的包猛地一轻,是瑄瑄想把包取过去,以减轻我的重量。许多时候,我们会被这样的细节所感动。瑄瑄自己却并不以为意,或者她也怕别人“为意”,不等对方把感动表达出来,她已经忙不迭就呵呵笑着转移了话题。

瑄瑄真能笑,还能吃,一路带我们闯进各地著名小吃店,品尝种种风味。但吃得最酣畅的却总是她自己,她以自己磅礴的好胃口把我们所有人的味蕾都疯狂调动了起来。“嗯,好吃!”一路上她反复地说,不断地她说,说得竟灿若星辰了。

嗯,好吃!在离开岛后的这一年多时间里,我仍会一次次在某个吃饭的瞬间,突然就想起这句话。然后我会在心里轻轻地一声:嗯,好吃,亲爱的瑄瑄!



滴泉

□陈原

一走进山中,我的胸肺就阔了。生命像一株透明的树,被阳光和影子穿透。

这是北方很普通的一群山,因为它们位于我居住地的南边,我便叫它们南山。山上长有一些松树和槐树,有些地方则只有野草、山枣棵,以及青石上的斑斑绿苔。

这里虽是野山野岭,却独有那些名山大川所没有的美妙处,比如说寂静、自在。所以我经常来这儿感受爬山的乐趣,在一丛丛的刺中间摘山枣,在乱石间寻找自己喜欢的造型独特的石头,或者向空谷中抛几块石头,然后倾听从山谷中传出的回声。当然,还可以躺下来,仰视空中自由飘浮的云朵,让思绪随着那些云荡漾开来。

有一次,我爬至半山腰,正欣赏一块顽石上的古怪花纹,忽然有种声音传入耳中。由于这声音太轻微,我还以为是自己的一种错觉。凝神再听,真的是一种声音,一下一下,还挺有节奏,我一下子来了兴致,想找出这声音的来处。

这一处的山还是很陡的,我不得不在几块巨大的石头间上上下下地爬,酸枣树带刺的枝杈不时地刮着我的裤子,扯着我的褂子,有时还毫不客气地在我的脸上抓一下。有时,为了寻找适合放脚的地方,我两手用力抓住巨石上稍微突出的地方,把自己的身体像个壁虎似的贴在巨石上好一会儿。

由于声音极不清晰,不容易确定它所在的方向,我费了好大的劲才终于在一处树浓草密、山气阴凉的地方找到了它。这是一条空谷,抬头向上望去山已经显得有些险了,巨石向着高出一层层地叠加一直到山顶,每一块巨石都呈现出欲倾的姿势。这里终年不见阳光,巨大的山影笼罩着一切,那巨石的颜色一片铁青,像是谁冒犯了它。苍鹰在那太阳的光晕里偶尔飞一圈,使人琢磨不透那是真实的还是虚幻的。

我凝眸注视着那还在发出有节奏的咚咚声

滴泉仍然一下一下地滴着,那凝在石尖上的水珠真是太美了,那样晶莹圣洁,精灵似的,泛着神谕的光泽。我真想伸出手去捧过一滴,或者用舌头去舔一下,但我没有。那样这大山中就会减少一声这美妙的“咚”的声音,大山平静而有节奏的心跳就会间断一下。

我甚至没有用手去搅动那石洼中的水。那石洼中的水真是清澈极了,水底的纹路能看得清清楚楚。水珠从石尖上落下来,在那一泓清水中冲出一圈圈水纹,当水面刚刚平复,又一滴水跌落下来,再一次冲出一圈圈水纹。就这样永恒不息,有些寂寞,但更显空灵。

这水洼非常显然就是这滴水的力量造成的,在千年的岁月中水滴石穿。水洼中的那一泓清水在咚咚的水落声中向外溢出,但这并不易被察觉,只是可以看出那水永远满着,水洼的边缘都是非常潮湿的,落下一滴才能溢出一滴。这大自然的杰作真是精致到了极点。

水就是以这样一种方式向外溢着,仿佛把时光和岁月的脚步都放慢了。但泉水对泥土还是起到非常大的滋润作用,水洼下面的松树茂盛葱绿,而灌木也浓密发达。它们是大山中比乳汁还珍贵的泉水滋养的,是大山最溺爱的孩子啊!

我站在这滴泉旁,仰头看看它依附的大山,看看山顶上辉煌的太阳和灿烂的云朵,更感到了这滴泉的渺小,可就是这样一滴一滴的泉水为这野山滋润出一片茁壮、一片葱绿。它不知疲倦地滴着,就像岁月老人在山石上敲击出的声音,把寂寞敲击成灿烂,把孤独敲击成辉煌,把单调敲击成空灵。在这大山的谷里为世界独守住一种精神,一种境界。

后来,我经常到山中去,坐在一旁的石头上听那永恒不止而又悦耳动听的咚咚声。我想,灵魂终有一天会在这里坐化。